

附表 院長於院會提示事項各機關辦理情形摘要表

資料截止日期：108.10.08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107/9/13	○	A03111	請立即規劃農民年金制度，以進一步落實蔡總統照顧農民退休生活之政策。	農委會刻正研修「農民健康保險條例」，賦予農民年金制度設立相關依據。	繼續追蹤
107/11/29	○	A03130	請研議未來公投採電子投票（非「網路投票」）之可行性，並請相關部會協助。該項工作應即刻推動，惟並非下次選舉即採電子投票，其目的係在確保公平、公正、公開前提下，提供另一種可行途徑。	中選會業辦理「電子投票機制運用於公民投票之研究—以簡易按鍵式、螢幕觸控式及光學掃描電子投票機設計為例」委託完研究案，蒐集各國電子投票機應用情形及後續規劃建議，預計 108 年 11 月底交付期末報告。	繼續追蹤
107/12/6	●	A03133	「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推動策略中，「推動教育體系的雙語活化」為重中之重，請儘速鬆綁相關法規，於 3 個月內送立法院審議。	有關提供設立雙語學校、雙語部法源之修法作業，108 年 3 月 12 日行政院召開審查「國民教育法」第 4 條之 2、第 4 條之 3、第 4 條之 4 及「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4 條之 1、第 4 條之 2、第 4 條之 3 修正草案會議，林政務委員萬億請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文化委員會民進黨團政策小組報告。3 月 21 日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該政策小組以本草案若提出，恐引起是否要廣設雙語學校之聯想，甚至引發家長們過度關注，建議再審慎考量。4月1日林政務委員同意暫緩提出。	
108/4/18	○	A03141	請衛福部儘速針對未能因長照扣除額受益卻實際有使用長照服務需求之對象，研提直接補助措施，或以增加誘因方式鼓勵其使用長照 2.0 服務。	<p>一、考量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對於較低所得者無法受益或受益減少，爰規劃長照券之使用，使經濟弱勢之中低收長者體驗長照服務，同時提升長照 2.0 服務使用率。</p> <p>二、衛福部經政策討論後，決定不以長照券方式辦理，係因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長照服務使用者，其於長照服務給支付已規劃相關減免措施(中低收入戶長照服務使用者應支付部分負擔 5%，較一般戶 16% 已減免 11%；低收入戶者不需支付部分負擔)。</p> <p>三、至提升長照 2.0 服務利用率一節，該部目前規劃於 108 年 11 月 15 日至 19 日期間辦理「打造未來的高齡生活展」，該展覽重點為呈現民眾未來期</p>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望之高齡生活環境設計，除了讓民眾了解現行已提供之長照服務內容，且吸引尚未接觸長照服務者之群眾及廣為宣傳長照服務，並引發民眾討論未來的生活模式、照顧觀念、社區建構及收集民眾對政府建構理想高齡生活環境之期待與建議。透過該展覽宣傳長照服務的使用及建構未來環境以增鼓勵其使用長照 2.0 服務。</p>	
108/05/16	○	A03143	<p>政府之施政皆係為福國利民，對政府提供之各類服務及優惠措施，各位首長應勇於宣傳，確實讓人民知悉，人民才能感受到政府為回應其需求所做之改變及努力。對中小企業融資之新措施，除請經濟部加強宣傳外，也請財政部蘇部長協助督導官股銀行董事長配合政策辦理，並運用「神秘客」作業方式，實地派員訪</p>	<p>一、財政部 (一)督導公股銀行加強對中小企業金融支援及配合辦理各項中小企業融資新措施，依現有機制加強對中小企業之放款，協助中小企業解決轉型、接班等事宜，以優惠條件及簡便程序，提供中小企業資金需求；該部並按月彙整各公股銀行辦理中小企業融資餘額及件數等，以瞭解推動成效。 (二)考量中小企業家數多、資本額少特性，為瞭解中小企業政策性專案貸款</p>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查，以瞭解政令是否確實傳達到第一線執行單位。	<p>推動成效，該部自 108 年 5 月起新增調查公股銀行中小企業放款家數及資本額 3,000 萬元以下承作情形。</p> <p>(三)有關實地派員訪查公股銀行之「神秘客」作業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6月10日召開實地訪查公股銀行辦理各項中小企業融資新措施落實情形會議，決議由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及該部國庫署共同辦理訪查作業。 2、7月底完成訪查公股銀行54家分行，訪查項目包括對中小企業政策貸款及保證措施熟悉度、服務態度效率、是否有效回應融資需求等，訪查結果評核「優」比率逾94%，「可」以上逾98%，最高100%；多數受訪分行充分說明中小企業相關政策貸款適用條件，主動提供辦理貸款所需資料，答詢態度親切且有效回應所詢需求，極少數受訪分行對專案貸款適用條件未臻熟稔，或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對信保基金新南向國家投融資信保措施熟悉度尚待提升，申貸結果回應效率仍待加強。</p> <p>3、8月26日就訪查結果通函各公股銀行董事長，請其加強各項政策專案貸款及信保措施之第一線行員教育訓練，增進政策熟悉度，提升客戶服務品質及效率，以提高施政成效。</p> <p>二、經濟部</p> <p>(一)信保基金已分別於108年5月3日及5月9日通函簽約金融機構配合辦理中小企業千億融資保證專案及調降保證手續費案。</p> <p>(二)強化廣宣部分</p> <p>1、加強金融機構宣導：截至108年8月底信保基金透過信保交流會及信保實務班向全體簽約金融機構代表宣導計65場2,769人參加，並拜會簽約金融機構總行、營業單位主管及徵授信人員計207餘次。</p>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2、強化中小企業廣宣：108年5月至8月底出席公協會活動共計65場；出席地方政府及工策會活動共計7場；拜會公協會共48次；拜會地方政府及工策會共15次。另於8月21日在該部中臺灣創新園區辦理「政府銀行齊相挺~中小企業融資保證論壇(南投場)」活動，本次活動吸引約160家企業參與，並有17家企業現場與銀行洽談融資申請需求超過3,000萬元。</p> <p>3、發布新聞稿廣為周知：</p> <p>(1)5月9日於經濟部網站發布新聞稿「信保手續費調降，政院接地氣回應企業需求」。</p> <p>(2)5月9日信保基金發布新聞稿「千億活水來；超低保證手續費；中小信保基金擴大保證措施」。</p>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3) 8 月 23 日於經濟部網站發布新聞稿「政府全力照顧中小企業信保基金銀行齊相挺列車開跑」。	
108/5/30	○	A03145	<p>養育兒女未必要中斷職涯或全然離開職場，為營造更具彈性、更友善之育兒環境，可從公部門做起，請人事總處、勞動部、衛福部等相關部會主動盤點業務職掌，積極提出可行作為，除修法外，更可研議或修改相關行政命令等更為簡便之方式，協助取得工作與家庭關係間之平衡。</p>	<p>一、人事總處</p> <p>(一) 建構公部門彈性工作環境</p> <p>1、提升公務人員請假彈性：107年11月16日由考試院會同行政院修正發布「公務人員請假規則」，將休假由「半日計」修正為「得以時計」、事假每年准給日數由「5日」增加為「7日」，以使公務人員事假與家庭照顧假規定衡平，兼顧工作及幼兒或長者之日常生活需求。</p> <p>2、因應撫育幼兒需求：107年8月31日通函行政院所屬中央及地方各主管機關重申「性別工作平等法」有關撫育未滿3歲子女，得向機關請求每天減少工作時間。</p> <p>3、宣導善用彈性上班時間：108年5月27日通函行政院所屬中央及地方各</p>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主管機關，重申各機關（構）得依「公務人員週休二日實施辦法」規定，彈性調整辦公時間，彈性時間不以1小時為限，另公務同仁個人如有懷孕、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有照顧幼兒或年長者等需求，得由機關衡酌個別放寬提供上開人員更為彈性之辦公時間。</p> <p>(二)相關公教員工福利增進措施</p> <p>1、擴大公部門員工托育服務：107年10月31日通函請各主管機關協助調查員工子女托育需求，配合各機關托育需求規模及服務內容，將優先媒合或擇定相關機關評估設置職場托育設施，並依各該機關之評估結果，融入「職場互助」概念，協助其據以規劃具體推動措施，例如聯合設置托育設施(含善用機關內現有空間，或擇定適當地點共同承租設置)、協洽公有財產管理機關提供(出</p>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租)土地、建物等；另各機關遇有辦公廳舍興(擴、遷)建之情事，應協洽公有財產管理機關將設置托育設施需求，納入辦公廳舍空間規劃作業。</p> <p>2、增訂家庭照顧相關貸款項目：配合擴大中央公教人員急難貸款基金用途可行性評估案之檢討情形，簽奉行政院核定修正「中央公教人員急難貸款實施要點」增訂「育嬰貸款」項目，每一員工最高貸款金額為 60 萬元；雙生以上者，最高 120 萬元，並於 107 年 8 月 9 日通函全國各主管機關。</p> <p>二、勞動部</p> <p>(一)彈性工時政策</p> <p>「勞動基準法」已訂有彈性工時相關規定，勞雇雙方得協商排定最適工時模式。另依該法第 30 條第 8 項規定，雇主得視勞工照顧家庭成員需要，允</p>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許勞工於不變更每日正常工作時數的原則下，彈性調整工作開始及終止之時間，使勞工得兼顧工作與家庭生活之平衡。</p> <p>(二)就業歧視之禁止 為協助受僱者兼顧工作與家庭照顧責任，勞動部近年來透過多項勞動法令的修訂，保障男女就業機會平等、消除職場性別歧視。</p> <p>(三)增修假別、育嬰留職停薪、哺集乳時間等措施 增訂產檢假、安胎休養請假，並逐步放寬哺(集)乳時間、家庭照顧假及育嬰留職停薪申請條件規定。其中育嬰留職停薪之申請條件，已分別於 107 年及 108 年函釋放寬，受僱者如為撫育雙(多)胞胎子女或 2 名以上未滿 3 歲子女，父母雙方可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同時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另將賡續透過多元管道宣導，積極鼓勵男性申</p>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請育嬰留職停薪，使男性能夠共同分擔養兒育女之責任，營造友善育兒職場環境。</p> <p>(四)推動雇主建立職場友善育兒環境 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補助雇主辦理托兒設施或托兒措施，並依新修正「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修正補助辦法，將職場互助式托兒及社區公共家園納入補助項目，以鼓勵及協助雇主增加員工子女托育服務。</p> <p>三、衛福部 107年7月31日修訂「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申領作業要點」及「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未滿二歲兒童托育準公共化服務與費用申報及支付作業要點化」，並自107年8月1日起推動「擴大育兒津貼」、「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機制」，支持父母持續就業外，減輕育兒經濟負擔。</p>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108/6/6	○	A03146	<p>臺中市令狐副市長所提位在豐原市中心農委會林務局部分眷屬宿舍已列為市定古蹟，惟因年久失修，希望相關機關能協助修繕事宜，請農委會陳主委瞭解並予以協助。</p>	<p>一、經查本案豐原舊宿舍群位於農委會林務局東勢林管處轄管豐原市區，跨陽明街南北兩側，南側部分計有 16 戶歷史建物，北側部分計有 8 戶房舍(其中 6 戶為歷史建物，2 戶市定古蹟)。</p> <p>二、臺中市政府為促進地方產業多元發展，於 106 年 11 月將宿舍群規劃定位為木漆藝文化園區，南側規劃作為木漆藝展覽基地、北側作為木漆藝產業招商推廣。現已進入規劃設計階段，研判因總修復費用龐大，粗估需 1 億 3,000 萬元。</p> <p>三、東勢林管處原經管本案房地，南側部分已於 95 年間即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財政部，北側部分亦同意由臺中市政府辦理撥用，108 年 7 月 24 日農委會函請該府籌措經費或爭取文化部補助。</p> <p>四、108 年 8 月 2 日該府函請農委會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辦理古蹟及歷史</p>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建築之維護管理，未來該府就本案之修繕規劃設計完成後，將提交成果供研議運用。	
108/6/6	○	A03147	由於秋行軍蟲遷徙移擴散能力相當強，易造成重大農業損失，為鼓勵全民共同加入防杜秋行軍蟲工作，請農委會簡化通報機制，讓民眾透過 APP 就可即時拍照上傳進行判定。	一、農委會已建置「秋行軍蟲專區(http://faw.baphiq.gov.tw/)」，並宣導利用 LINE@ 等 4 種通報管道以掌握即時疫情。 二、民眾習慣透過 0800 電話通報，該會接獲電話均會引導至 LINE@ 及農作物自然災害即時回報 APP 等管道即時拍照上傳進行判定。	自行追蹤
108/6/6	○	A03148	「電信管理法」業於 108 年 5 月 31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可促進 5G 電信市場蓬勃多元發展。請通傳會加速研議相關子法，同時進行 5G 頻譜釋照作業，釋照時不應只考量權利金高低，也應要求技術面妥適移轉，以利扶植本國產業。	通傳會業完成初步規劃，將成立工作小組辦理相關子法研訂事宜。關於 5G 頻譜釋照作業，將以使稀有頻譜資源做最有效、最彈性之運用為目標，採公平、公正、公開之競價拍賣機制進行，最終由市場機制決定頻譜價值，使我國 5G 發展帶動整體產業併進。	繼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108/6/6	○	A03149	目前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投保率雖較日本高，但仍有待積極提升，請農委會思考問題所在，並持續加強宣導，期能儘快提升投保意願，讓更多農民獲得從農安全保障。	<p>一、107年6月總統令公布「農民健康保險條例」部分條文，11月1日施行。同年5月立法院三讀通過時附帶決議要求試辦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下稱本職災保險)不得以被保險人年齡上限做為被保險人資格排除標準。又本職災保險試辦1年之後，未達農民健康保險(下稱農保)投保人數20%，主管機關應檢討投保費率及投保補助比例。</p> <p>二、有關農業人口趨高齡化，農保被保險人至108年7月底止，平均年齡67.07歲，80歲以上者計26萬4,525人(占農保被保險人總人數110萬3,444人之23.97%)。考量倘逕將農保被保險人全數先予強制納入本職災保險，或配合其後再由農民申請退保之措施，恐於扣繳保險費或申請給付時衍生爭議，爰於試辦階段採自願加保方式推動應尚穩健周妥。</p>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三、農委會於院會後即規劃並推動相關宣導(包括媒體傳播、農會教育訓練、與農民座談等)，與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協力合作輔導農會(投保單位)業務執行，並持續與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保險人)研商精進承保與給付流程。</p> <p>四、截至108年9月11日止，已逾20萬農民完成農保之投保手續，平均投保率為18.21%，投保人數仍持續增加中，應可望於試辦1年內達成農保被保險人數20%加保之目標。</p>	
108/6/6	○	A03150	<p>目前有實際從事農業工作卻無法參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者，請研議是否納入，以完備農民社會保險制度。</p>	<p>108年8月5日農委會修正發布「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試辦辦法」部分條文，自8月7日起生效。本次修正重點即為調整納保資格，除原有之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外，增加「全民健康保險法」第10條第1項第3款第1目之被保險人。爰自8月7日起，勞、軍、公、教退休人員或國人之中國大陸籍或外籍配偶，符合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資格審查認定者，得以全民健康保險第三</p>	解除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類被保險人身分申請參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	
108/6/20	○	A03151	檢視社會住宅政策第一階段推動情況，「包租代管」計畫推動成果確實未如預期，請內政部針對問題檢討精進，增加彈性及誘因，鼓勵業者、公協會共同參辦。	<p>一、106 年度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試辦計畫自 106 年 10 月起推動，計畫目標 1 萬戶，截至 108 年 8 月底止計媒合僅 5,008 戶，分析其原因如下：</p> <p>(一)國人租屋習慣：因長期以來房屋租賃為小眾市場，小房東自行出租比例高，較無委託業者辦理包租代管之習慣，致租屋市場地下化，難以有效管控。</p> <p>(二)相關賦稅優惠未及落實：租稅減免係影響房東參與包租代管計畫之因素，為鼓勵房東參與計畫，於「住宅法」第 22 條規定授權地方政府有關地價稅、房屋稅得予適當減免。惟地方政府因制定該地價稅、房屋稅減免之自治條例未及與計畫同步執行，致影響房東參與意願。</p>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三)規範業者之相關配套未建立：計畫開辦之初，未有租賃住宅服務業之管理及業務規範，租賃服務產業不如不動產仲介業發展成熟蓬勃，致執行業者多為中小型企业，其執行量能較小。</p> <p>(四)各級政府、業者經驗不足：各級政府之主管機關及相關單位未曾執行，且業者多未曾參與政府相關計畫，社會住宅包租代管機制尚處於市場適應及磨合階段，致影響執行成效。</p> <p>二、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第2期計畫相關精進配套措施如下：</p> <p>(一)第2期計畫已擴大辦理區域及目標戶數，並採取雙軌制(縣市版、公會版)執行，辦理模式如下：</p> <p>1、縣市版：延續前述106年試辦計畫執行模式辦理，由內政部補助地方政府經費，地方政府依政府採購法辦理業者招標作業及負責執行業務，計畫戶數為1萬5,000戶，辦理區域</p>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則由 6 直轄市擴大至其他縣市共同辦理。本計畫已於 108 年 2 月 1 日奉核定在案，該部亦已核定新北市等 11 縣市提報之工作計畫書，其中苗栗縣、臺中市及屏東縣已辦理採購案件上網公告招標事宜，其餘縣市刻正辦理招標文件作業。</p> <p>2、公會版：該部補助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經費，該中心委託 6 直轄市租賃住宅服務業公會辦理遴選業者事宜及負責執行業務，計畫戶數為 5,000 戶，辦理區域為 6 直轄市。本計畫已於 108 年 7 月 19 日奉核定在案，10 月 1 日該部營建署與該中心完成行政契約簽訂事宜。</p> <p>(二)加強政策宣傳行銷：將透過租屋網站設置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物件廣告專區，加強傳統媒體、網路新媒體行銷，並結合中小企業總(協)會、全國</p>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創新創業總會網絡協力宣導，使民眾更能瞭解政策目的及內涵。</p> <p>(三)督導地方政府加速制定賦稅減免自治條例：該部按季召開會議督導地方政府儘速辦理賦稅減免法制作業，並推廣政策誘因，以鼓勵房東加入包租代管計畫。</p> <p>(四)租賃住宅相關配套逐步落實：因應「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於107年6月27日施行，相關配套措施已建立包租代管專業服務制度，期有效提升服務人員素質，逐步健全租賃住宅市場。</p> <p>(五)擴大辦理並建置管理系統：延續6直轄市辦理經驗，並規劃建置管理系統，以便各級政府、業者執行業務時所需之審核參考及業務管理，透過系統之建置減少錯誤及磨合，以增進媒合成效。</p>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108/6/20	○	A03152	賦稅減免特別有助促進房東參與，請內政部協助尚未完成制定（修正）相關房屋稅及地價稅減免自治條例的新北市等 9 個地方政府，儘速完成法制作業，以擴大政策推動效果。	<p>一、6 直轄市部分，目前臺中市、高雄市、臺南市、桃園市及臺北市政府業於 106 年 12 月至 107 年 10 月間公布制定興辦社會住宅地價稅及房屋稅優惠自治條例，除高雄市政府地價稅減徵後為 5‰，其餘直轄市政府房屋稅及地價稅皆比照自用住宅優惠稅率 2‰及 1.2%；另新北市政府則刻正重新研擬草案中。</p> <p>二、其他縣市部分，除宜蘭縣、花蓮縣、澎湖縣、基隆市、金門縣、新竹縣及臺東縣等 7 縣市尚未完成制定興辦社會住宅地價稅及房屋稅優惠自治條例作業外，其餘縣市皆已完成制定事宜。</p> <p>三、針對上開未完成制定興辦社會住宅地價稅及房屋稅優惠自治條例之 8 直轄市、縣(市)政府，內政部已按季召開管考會議，定期督促及協助地方政府儘速辦理賦稅優惠自治條例制定事宜。</p>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108/6/27	○	A03153	為避免玩具槍於消費者購買後，淪為非法改造手槍，有必要加強管制當中的缺口，如何以相關行政措施在最短時間內先行防制非法改造玩具槍，請羅政務委員秉成邀集內政部、法務部及經濟部儘速研處，必要時再檢討修正「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108年10月4日行政院將「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函送立法院審議。	自行追蹤
108/7/11	○	A03154	對於舉辦各種大型活動(如平溪天燈)或是颱風過後造成之大量垃圾，環保署應訂有相關環境清理標準作業流程，以期在最短時間內恢復平日環境。	環保署環境督察總隊配合辦理情形如下： 一、北區大隊研擬「因應天然災害應變作業執行原則」特加強循各種資訊來源管道(電視/網路媒體、LINE、PTT、FB等)及地方窗口瞭解災害範圍及規模，訂定出勤原則及強調落實回報程序，回報窗口為該總隊所轄企劃隊，企劃隊於接獲回報後循署內既有 SOP 接續執行。 二、中區大隊研擬「查報非法棄置案件作業程序」，加強接獲案件後之處理流程，細分案件種類及處置方式，亦強調回報細項及案件後續追蹤，回報上開企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劃隊，企劃隊於接獲回報後循署內既有 SOP 接續執行。</p> <p>三、南區大隊研擬強化登革熱疫情通報及應變機制，由該總隊訂定年度專案計畫及南區大隊每年訂定專案計畫，超前部署採預防作為執行轄區孳生源督察，並即時將督察及告發成果回傳上開企劃隊，後循署內既有 SOP 接續執行。</p>	
108/7/25	○	A03155	請唐鳳政委邀集勞動部、教育部等相關部會研議以網路或其他新興科技方式，讓青年得以獲悉相關活動資訊（如接待外國訪客、環保志工等），喚起其熱情，願意與社會接觸、參與社會進而走入職場。	108年9月10日唐鳳政務委員主持社會創新第6次聯繫會報，安排勞動部向各部會介紹投資青年就業方案，並決議放寬社會創新組織登錄之組織型態(包括公私立大專校院等)，讓青年以更多元之管道獲得本方案相關資訊，並可吸引認同社會企業理念之青年夥伴投身參與。	自行追蹤
108/8/1	○	A03156	為進一步推升國民旅遊內需消費，促進旅遊所需的「食、宿、遊、購、行」全般關聯產業發展，交通部預計再投入 36 億元，推動「擴大秋冬國民旅遊獎	一、交通部觀光局業依「擴大秋冬國民旅遊獎勵計畫」研擬「交通部觀光局獎勵旅行業推廣擴大國旅秋冬遊補助要點」、「交通部觀光局獎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擴大國旅秋冬遊自由行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勵計畫」，請交通部觀光局進一步規劃後再提出報告，並協同相關部會儘速將本計畫報院核定，做好相關溝通宣傳，自9月1日起上路實施。</p>	<p>旅客住宿優惠實施要點」及「交通部觀光局補助十二歲以下兒童優惠入園活動實施要點」，經行政院108年8月28日核定，自9月1日實施。</p> <p>二、另依第3662次行政院會議蘇院長提示事項，就「整合各部會加碼方案」如經濟部有觀光工廠及商圈夜市輔導、農業委員會有休閒農場評鑑、客委會有客庄小鎮與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原民會有部落旅行地區等，請各部會研議一併納入獎助措施範圍。</p> <p>三、「交通部第1波加碼方案」已納入經濟部觀光工廠、農委會休閒農場、客委會客庄小鎮及原民會部落心旅行等遊程已由交通部觀光局先行於「擴大秋冬國民旅遊獎勵計畫」執行。</p> <p>四、各部會第2波加碼方案亦於108年9月5日於第3667次行政院會議專案報告後，院長指示各部會方案自9月16日實施，並指示各部會積極行銷宣傳並</p>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注意執行層面之細節，共同創造政府、產業、民眾三贏之局面。	
108/8/1	○	A03157	請人事總處檢討鬆綁公務人員國民旅遊卡使用限制，讓非假日的消費也可以適用，以擴大計畫推動成效。	108年3月11日及26日人事總處曾邀集相關機關會商，有關院長提示「讓非假日亦可使用國旅卡刷卡消費」一節，業已納入鬆綁使用限制之研議方向，同年10月1日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會銜發布修正「公務人員請假規則」，另同年10月5日行政院函頒修正「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預計109年正式實施。	自行追蹤
108/8/8	○	A03158	有關108課綱實施所涉及各教育階段之改變，包括教師增能、教學資源整備等各項配套措施與計畫之執行，請教育部務必妥善規劃，並積極廣開108課綱說明會，讓學校師生及家長更加瞭解。	一、教育部將依十二年國教課綱精神持續輔導地方政府及學校，該部國教署高中職組(高中職課程規劃與設備建置)、國中小組(國中小課程規劃與設備建置)、原民特教組(新住民及原住民族語課程規劃)、該部師資藝教司(教師增能與人力盤點)、資科司(科技領域規劃)、高教司(考招連動規劃)等單位將持續落實整體配套計畫之推動及創新作為，並協助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地方政府及學校辦理教學輔導體系及專業回饋，督導學校落實課程設計與研發，並著重於探究與實作課程、資訊與新興科技跨領域學習及學生自主學習。</p> <p>二、該部已成立十二年國教課綱宣講團，各相關司署將持續以說帖、Q 與 A、懶人包方式、簡易之圖卡，於辦理各項課綱說明會、家長說明會及各項宣導方式時對外溝通說明，讓關心課綱之學生、家長及教師能夠確實明瞭，使 108 課綱得以順利推動。</p> <p>三、該部持續關注各項課綱說明會、家長說明會及教師於教學。</p>	
108/8/8	○	A03159	<p>在發展電動機車的同時，除要求電動機車廠商釋出維修與銷售機會予傳統機車行外，也將輔導傳統機車行業者參加相關基礎訓練，教導其維修電動機車之技能新知，以擴大營業範圍。請財政部協調公股銀行於上課現場設置</p>	<p>108 年 8 月 16 日財政部電洽請經濟部工業局提供訓練課程資料，並於 8 月 23 日函請公股銀行依第 3663 次院會決定，配合該局規劃之 17 場次宣導說明會，自 8 月 25 日起於活動地點設置服務窗口，以利業者獲取相關資訊，響應政府政策。</p>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貸款辦理窗口，提供業者營運升級專案貸款相關資訊。		
108/8/15	○	A03160	金管會刻正推動「電子支付機構管理條例」研修作業，將整併電子支付及電子票證，開放跨機構金流服務，並擴大業務內容，有助我國行動支付及應用服務發展，請金管會掌握期程，早日完成修法程序。	<p>一、為符合支付工具虛實整合之潮流，因應支付生態圈發展趨勢下業者擴大業務範圍之需求，並衡平電子支付機構及電子票證發行機構之風險控管強度，金管會規劃推動「電子支付機構及電子票證發行機構管理法制整合」。</p> <p>二、經參酌銀行公會邀集相關業者所研提之建議修正意見，並蒐集國外支付產業發展趨勢及我國業者業務推展需求，擬具「電子支付機構管理條例」修正草案，納入電子票證發行機構之管理規範(完成修正時將同步廢止「電子票證發行管理條例」)，自108年8月1日起至9月29日止(預告60日)辦理法規預告，並於8月27日邀集相關政府機關、學者專家及業者召開研商會議。</p>	繼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三、本案已完成法規預告程序，刻正綜整外界意見及調整修正草案內容，適時報院。	
108/8/15	○	A03161	為使更多國人享受行動支付之效益，除各應用場域加速導入外，也請有關部會持續優化基礎環境，進展較緩慢之場域如校園、醫院等，請相關部會研擬具體措施，加速推動。	<p>一、有關校園行動支付推動作業，目前辦理情形如下：</p> <p>(一)教育部刻正執行「大專校院校園行動支付推動計畫」，共邀集43所大專校院共同參與推動，其中第1期先導學校導入項目包含校務收費(如成績單及畢業證書申請、校內停車、場地租借、營隊報名等)，涉及校務系統修改與介接，期以完善之整體服務流程，使學校教職員工共同體驗行動支付之便利性；第2期先導學校導入項目亦可包含校內商家，期於導入初期能讓學校瞭解行動支付運作並擴大應用範圍增加使用體驗。</p> <p>(二)計畫初期邀請各大銀行與支付業者共同參與瞭解計畫推動內容，並提供其</p>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與學校合作之管道，以簡化學校須與各支付方案聯繫之繁瑣流程。</p> <p>(三)除校園內推動，亦協助學校瞭解校園周邊商圈行動支付推動情形及支付方式，以結合校外商家及校園共同推動，擴大使用率。</p> <p>二、依 107 年教育部初步盤點大專校院行動支付概況，僅約 7.5% 學校提供行動支付服務。現統計該部推動計畫學校、工業局無現金大學城計畫學校及各支付業者所示可應用之學校，預計 108 年底有 50% 以上大專校院校園可使用行動支付。</p> <p>三、後續將配合政策推動大專校院校園導入行動支付，並以 108 年度推動成果為基礎，擴大協助校園導入作業，另亦配合經濟部推動校外商圈部分。</p> <p>四、為提升醫院使用率，108 年 8 月 1 日衛福部於「推動醫療機構多元支付諮詢顧問小組專家會議」討論，擬請醫師公會</p>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協助招募 10 家至 20 家有意願進行支付工具導入之診所，並由臺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與相關廠商研擬更多優惠補助等方案。	
108/8/22	○	A03162	臺北市鄧副市長所提房屋標準價格是否配合現行土地公告地價 2 年評定 1 次之期程，由 3 年修正為每 2 年重行評定 1 次，財政部過去曾徵詢各地方政府意見，當時多數地方政府並不贊同。惟目前各地方政府是否另有新的考量，以及是否將房屋稅、地價稅合併課徵不動產持有稅，併請財政部會同相關部會研議。	<p>一、有關建議修正「房屋稅條例」第 11 條第 2 項規定房屋標準價格重行評定期程由現行每 3 年修正為每 2 年 1 次一節，財政部刻正彙整各地方政府意見中。</p> <p>二、有關建議房屋稅及地價稅是否合併課徵不動產持有稅一節，查內政部與財政部共同建置「房地評價及稅制研商平臺」，業將我國房地價稅制度列入檢討議題，兩部賡續盤點房地稅合併課徵之相關核心議題、實務面臨問題及影響衝擊評估等事項，因該議題涉及稅基評價、稅率訂定、平均地權及民眾租稅負擔等，且涉地方政府財政，需從長計議。另財政部 108 年 9 月 23 日函請各地方政府就該議題提供意見，俾作為未來研議參考。</p>	繼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108/8/29	○	A03163	請衛福部參考教育部推動 108 課綱的宣導作為，研議透過精選口條清楚且具幽默感的同仁組成全國宣講團，赴各地與教保團體、幼兒園業者及家長進行雙向溝通，讓好的政策能讓大家知道，使更多家長與小朋友都能真正受益。	衛福部參採教育部宣導作為，除規劃拍攝宣導影片外，並擬由該部社會及家庭署結合全國 22 縣市政府於 108 年 11 月至 12 月間辦理 30 場次宣講活動，共同簡介公共及準公共化托育服務，輔以綜合座談，並聆聽各界建言。	自行追蹤
108/09/05	○	A03164	目前還有 4 家廚餘養豬場，不僅未取得檢核，亦未轉用飼料，請農委會立即採取必要強制作為，切勿再延宕，並請內政部警政署提供相關協助。	<p>一、有關 4 家廚餘養豬場部分，其中 3 家改用植物廢渣或飼料，其餘 1 家地方政府賡續依法罰鍰、派員站崗，並對廚餘供應者提出警告。</p> <p>二、農委會就飼養豬隻達 20 頭以上，卻未依規定取得畜牧場登記證書部分，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臺南市等縣市政府均依「畜牧法」相關規定裁處，並命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按次連續處罰。</p> <p>三、108 年 9 月 20 日該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畜產試驗所及畜牧處會同財團法</p>	自行追蹤

提示日期	重要等級	案號	提示事項	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p>人中央畜產會、地方政府人員前往該等畜牧場進行輔導，並請環保署、內政部警政署協助，於必要時，自源頭斷絕其廚餘供應，以促使其配合轉型。</p>	
108/9/26	○	A03165	<p>第 2 期（2019-2020 年）「太陽光電 2 年推動計畫」，預估可帶動投資商機 2,220 億元，政府致力推動綠能，不僅有利國內綠能產業發展，對地方在創造就業機會、直接增加財源，也有相當大之幫助。請龔明鑫政委持續督導及盤點各部會在政策推動上所遭遇之困難，落實所規劃之三級協調機制，研提有效解決方案，以促進申請設置，相關審查、行政程序、饋線埋設進度等，都請有關部會全力協助地方政府，以最有效率、便民之方式進行，共同達成政策目標。</p>	<p>經濟部研議中。</p>	<p>繼續追蹤</p>

解除追蹤：共 1 案

自行追蹤：共 19 案

併案追蹤：共 0 案

繼續追蹤：共 6 案

案件總計：共 26 案

註：1. ●代表「第一優先」、○代表「第二優先」、空白代表「第三優先」。

2. 相關院長於院會提示事項之細部辦理情形，請至「行政院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GPMnet)」之「追蹤作業系統」查閱。